

历史传记
小说丛书

李商隐传

独 珠
自 箔
归 瓢
灯

刘敬堂
胡良清 著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历史传记
小说丛书

李商隐传

珠箔飘灯
独自归

——刘敬堂 胡良清——
著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珠箔飘灯独自归:李商隐传/刘敬堂,胡良清著. — 北京:中国文史出版社,2016.11

ISBN 978-7-5034-8590-9

I . ①珠… II . ①刘… ②胡… III . ①李商隐 (812- 约 858) — 传记 IV . ① K825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72815 号

责任编辑: 徐玉霞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史出版社

网 址: www.chinawenshi.net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: 100811

电 话: 010-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

传 真: 010-66192703

印 装: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: 16 开

印 张: 15.25

字 数: 251 千字

版 次: 2017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: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9.80 元

文史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序

十多年前出版的《漂泊诗人李商隐》，曾遭遇了多次盗版，良清曾向出版社交涉过，但也未能制止。我曾在图书市场上买到过一种盗版书，书名、作者、内容都原封不动，唯在封面上换了李商隐的画像，便堂而皇之地摆在书店里了，让人哭笑不得。

出生在河南沁阳的李商隐，正值大唐由盛渐衰的晚唐时期，诗人不但出身寒微，且十岁丧母，三十岁丧父，四十岁丧妻。生活艰辛，仕途不幸，又身处“党争”之中，遭受排斥、打击，令他“虚负凌云万丈才，一生襟抱未曾开”。国家不幸诗家幸，赋到沧桑句便工。情场失意、官场坎坷的诗人，却以自己的才华，留下了众多脍炙人口的作品，成为中国诗歌天空上一颗耀眼的明星。他的《夜雨寄北》《嫦娥》《无题·相见时难别亦难》《赠荷花》等作品，文字优美，感情真挚，尤其是那首《锦瑟》，流传至今，仍魅力不减。这正是我们喜爱这位伟大诗人并创作出这部小说的初衷。

在作品再版时，我们除在文字上做出了一些调整之外，又在每一章的题目下面引用了诗人的一首诗。每首诗的背景尽量贴近诗人的生平年谱和经历，以期读者走近书中的主人公。

刘敬堂

2016年9月于青岛 湖光山色



目 录

- 001 第一章 初到汴州，16岁的少年便结识了富二代温庭筠，官二代令狐绹，还遇到了一位叫柳枝的歌姬。
- 013 第二章 在令狐府中，他和四个朋友度过了一段浪漫的岁月。
- 024 第三章 回家省亲途中，病在“芜名观”中，听了两位道人的议论，却心中不解。
- 034 第四章 去郾城的路上，管家岳山讲了皇宫中惊心动魄的血腥事件。
- 048 第五章 柳枝将她的那把“凤首箜篌”托付寄奴儿留给李商隐，便头也不回地走进了玄云观的庄严大门。
- 059 第六章 中了进士的令狐绹，不再像过去的兄弟们。满腹才学的李商隐，决计在科考中一试身手。
- 072 第七章 第一次进京会试，名落孙山，刚烈的寄奴儿解下琴弦，塞在了他的手中。
- 091 第八章 “甘露之变”引发了宦官与朝臣之间的一场血腥大屠杀。
- 106 第九章 寄奴儿弹奏了那首《柳》之后，便携琴而去了。
- 117 第十章 看不透玉阳山上的皇家道观，寻不到的那个难忘的身影。





- 132 第十一章 一封无字信，信封里只有半根琴弦，虽然考中了进士，但却未能授官。
- 145 第十二章 诀别了病榻上的令狐楚，老夫人将一面镂着菊花的铜镜送给了李商隐。
- 153 第十三章 陶醉在新婚宴尔中的诗人，被自己的挚友从背后刺了一刀。
- 163 第十四章 初到住所，便遭到了奇耻大辱。重审冤案，不惧淫威，宁肯弃官也不肯折腰。
- 175 第十五章 温庭筠带来了寄奴儿的消息，皇家崇道，关闭了城西的观音寺。
- 188 第十六章 是一片无根的浮萍，在风浪中飘忽不定，就连他的诗稿，也在洞庭湖里随波而去了。
- 200 第十七章 七妹走了，诗人的心也死了。
- 210 第十八章 他用无形的凤首篋篋，弹奏了一曲千古绝唱。
- 221 后 记

第一章

初到汴州，16岁的少年便结识了富二代温庭筠，官二代令狐绹，还遇到了一位叫柳枝的歌姬。

八岁偷照镜，长眉已能画。

十岁去踏青，芙蓉作裙衩。

十二学弹箏，银甲不曾卸。

十四藏六亲，悬知犹未嫁。

十五泣春风，背面秋千下。

——《无题》

1

唐文宗大和二年（828年）暮春，一个瘦弱的身影沿着汴河旁边的一条古驿道，正风尘仆仆地朝汴州城走来，他就是怀州来投师行卷，博取功名的李商隐，字义山，今年刚刚十六岁。

当他赶到汴州北门时，夕阳已经西沉，四垂的暮色已将四周笼罩起来，再晚些时辰，城门便会关闭。于是，他赶紧向前赶了几步，随着进城的人群，匆匆进了汴州城。

进了城之后，李商隐才发现，汴州城不愧是他见过的一座规模最大、人口最多，也是最繁华的古城！此刻，虽然已是酉时，但是大街依然车水马龙，数不清的华灯让人眼花缭乱。长街两边，是望不到头的店铺和商肆，有卖绸缎布匹和金银首饰的大店铺，也有茶叶铺、香烛铺、马具铺、药材铺、典当铺和包子店、面饼店、驴肉店、杂货店等小店铺，不少店铺已开始打烊，而临街的酒楼、客棧、青楼等，刚刚点起灯笼、燃起明烛，古老的大街上，一派兴旺景象。来来往往、





行色匆匆的行人中，间或夹杂着一些中亚、波斯、大食等国的外商。异乡的过客，也如宿鸟投林一般，欢欣雀跃地直奔酒楼歌榭而去。

古城到底是古城，从战国时，魏国定都的大梁，到如今的汴州府，多少远行不择吉日的过客，曾在这里走马观花般地走过。李商隐一边感慨，一边寻路。随着晚风送来的饭味，引得他饥肠辘辘。晌午时，他在路边的一家面食店里吃了两个馒头，现在已经有几个时辰没有进食了，想到这里，李商隐急着要找到他要找的地方，一面走在街上，一面急着找人问路。

正好街对面走来一位年龄相仿的少年，他穿着华丽，看上去似是个外乡人，但他却悠闲自得地迈着八字步，一点都没有赶路的意思，一看就知道，这是大户人家的纨绔子弟。

李商隐走上前去，双手一拱：“请问……”

穿着华丽的少年倒先笑了起来，他虽然有一袭华丽的衣裳，却长了一副不太雅观的嘴脸：不笑还好，笑起来是三分温媚、七分狰狞，笑得李商隐有些汗毛凛凛的。纨绔少年上上下下看过李商隐，仿佛是审视一个讨饭的乞丐。李商隐不由得低头看了看自己显得有些寒酸的灰布长袍。

“请问小哥可是来汴州投师的？”纨绔少年倒是先开了口，这少年丑倒是有些丑，声音却是出奇的浑厚柔和，略带齐鲁口音的官话，给人一种熨帖的感觉。

李商隐连忙点头。

“可是去投师刺史令狐大人的府邸？”

李商隐有些诧异，对方问的正是他要的地方。这让李商隐平添了对对方的几分好感。不等李商隐回答，对方却快人快语地说了起来：“小哥来得不是时候！”

像是当头泼了一盆冷水，李商隐感到一阵凉意。

“令狐大人可不是那么好见的，来‘行卷’的莘莘学子，天底下不知道有多少！令狐大人只有一个，干谒他的人，多则等上一年半载，少则等上十天半月，还不见得能见上一面！我劝你不如趁早打道回府。”

听他这么一说，李商隐一下冷到了心里，热泪同时涌上眼眶。

纨绔少年似乎感到了李商隐的失望，颇善解人意地说：“再说，天色已晚，你一路上也劳累了，很有一些疲倦，现在去也不是时候，不如先找个地方住下来，热菜热饭地吃了之后，好好地睡上一觉，再作打算。”

也只好这样了。李商隐想。



见李商隐仍有些踌躇，纨绔少年热心快肠地说道：“不瞒小哥，我也是向令狐大人行卷的。白乐天大人说，‘相逢何必曾相识’，恰好我嫌一个人孤单，你小哥肯赏脸陪我去饮几盅？”

话说到这个份上，李商隐不好推脱了。初到汴州，遇到一个好人，虽说不能以“同是天涯沦落人”而语，却也有了几分亲近感。

李商隐只好随纨绔少年的主意，随着他走了。

他们找到一家临街的酒肆，择了一个僻静的地方，要了一些酒菜，两人的距离一下就拉近了许多。李商隐此时心情已平静下来，他想到别人关心自己，自己并不知道他姓甚名谁，便连忙站起来施礼。纨绔少年爽朗地笑了：“在下温庭筠，字飞卿，名岐，太原人。”

李商隐也自报了家门：“在下李商隐，字义山，怀州河内人。”

李商隐这才知道，这位衣着华丽的少年，叫温庭筠，再谈下去，才发现原来他还比自己小一岁。不过，温庭筠倒是显得老成多了，生相如此。两个弱冠少年更加亲近了一些，借了酒力，不免惺惺相惜。李商隐想到别人帮了半天忙，还没谢过，就恭维了几句：“飞卿弟年少有为，终会有金榜题名的一天。”温庭筠听了，哈哈大笑：“我朝重科举，推科甲，又有几多是真才实学？太多是为了混个清要之职，免差役赋役，混个‘白衣公卿’、‘一品白衫’的名声，找一个跻身显宦的捷径，得到贵胄豪门的青睐，领受各科特权的荫庇和仕途上的飞黄腾达。你看我这长相，我这名字——飞卿！是公卿也飞了！再说，先祖温彦博，贵为大唐初年宰相，出相入侯，却是如何？富贵于我如烟云，我来汴州访几位亲友，转道去京都，人生一世，能在帝乡留下些诗名，也不虚此生。”

李商隐一边言不由衷地恭维着：“飞卿弟出自豪门，风流倜傥，吐属隽雅，自有南宫高捷、为卿为相的那一天。”心里想着自己家境寒微，自少年时代，就要佣书贩舂，养家糊口，为了摆脱可怕的贫困，不得已才来到汴州。也许是少年爱面子，李商隐又转了话题说：“不过，说起来，我也是王孙之后，高祖李渊是凉武昭王七代孙，我与李唐王朝，乃同源分流，迁徙异地，属籍失编。年幼时学古文，食古不化，今来汴州投令狐大人，习四六骈体文和今体奏章，以便日后致君尧舜上，再使民风淳。”

温庭筠听罢，哈哈大笑起来：“只怕义山兄还要说出有朝一日，草泽起家，簪绂继世，用自己的忠贞才干，辅佐朝迁，使李唐江山坚若磐石的糊涂话来吧？”



其实，李商隐正是这么想的，虽说他是皇族后嗣，实际上是寒门庶族，焚膏继晷，不就是为了改变麻衣敝冠的寒士命运么？哪里比得上温庭筠，膏粱子弟，宴游崇侈，自然不必像自己这样，投托请谒之门，倾囊尽蠹，鏖战于科场。

温庭筠见李商隐沉默不语，便起身说：“义山兄，我看你旅途劳顿，不如趁早去歇息。若依老弟的脾气，恨不得与你对饮至东方既白。”这时，温庭筠已饮了不少酒了，已是二更了，李商隐也怕误了下店，也就起了身。

温庭筠嘱咐店家记了账，带着微醺走了出来，李商隐刚刚开口想讨教一个住处，温庭筠却先开了口：“我看，义山兄是初到汴州，人地生疏，一时找店不易，我的住处正好有空，不如与我结伴，风雨对床，岂不是你我两便？”

这正是李商隐求之不得的。

走在回邸店的路上，温庭筠关切地对李商隐说：“义山兄，以后晚上出门，可要早些回来，自从敬宗皇帝死了以后，不但是京城夜夜宵禁，汴州也是风声鹤唳、草木皆兵，李唐江山像是夕阳无限，只可惜天近黄昏了。”

李商隐听了，非常紧张，看看街上四下无人，心里感激温庭筠把一个陌生人当作无话不说的朋友，情同倾盖，但是又不能无所顾忌。记得自己来汴州之前，堂叔曾再三告诫自己：交友要择、出语要慎、投师要诚、为人要真。于是他委婉地说：“飞卿弟，朝廷的事，不是儿戏。”

温庭筠笑了：“儿戏，李湛这个皇帝，不是把朝廷当儿戏了么？”一边走路，温庭筠一边给李商隐说了些李商隐前所未闻、见所未见的事。

敬宗李湛是大唐的第十六位皇帝，继位以后，改年号为“宝历”。当时，内有王守澄、梁守廉等宦官揽权，外有李逢吉、牛僧儒专政，敬宗皇帝名义上是一国之君，其实只是宦官和朝廷的玩偶而已。他不以国家朝政为重，甚至连每天的上朝也不顾，就是上了朝，也常常延迟几个时辰，害得大臣们常常在朝堂久候。他平时爱徒手格斗，常常和宫中的小太监们比试，小太监们常常被他摔得头破臂断；他还将同他比试时不卖力气的人，发配到边远地区去，他们的家属也跟着连坐！他还特别喜欢“夜打猎”，就是在夜半三更去捕捉狐狸，弄得皇宫上下一片惊恐和怨恨之声。承德、幽州、魏博三个藩镇，相继发生叛乱，脱离朝廷，割据一方，敬宗都听而不闻。京城一带的人民，时有反抗发生，他亦无所作为。

长安城里的染坊工人张韶和苏玄明，秘密组织了百余名染工起义；并利用宫中送柴草的机会，将起义人员藏在运输柴草的车辆之中，混进了银台，拔刀



将卫兵杀死；其他人也跳下柴车，挥舞着刀枪，呐喊着向朝堂冲去。敬宗皇帝正在清思殿里与太监们玩耍，见状仓皇逃到左神策军营之中。最后，起义军终于被宦官们把持的禁卫军包围，因众寡悬殊，虽然拼命厮杀，但终于全部被杀！

去年（827年）九月辛丑日，敬宗皇帝深夜打猎回宫，与宦官刘克明、许文端、苏佐明、王嘉宪、石从宽等28名文武官员饮酒，饮至一半，敬宗皇帝进内室更衣，刘克明等便把灯烛吹灭，趁此机会，派人黑暗中闯入内室，将敬宗皇帝杀死！

敬宗被害后，宦官们谎称皇上是暴病而亡；又假造圣旨，迎宪宗的儿子——绛王李悟入宫为帝。两天后，王守澄、梁守廉又指挥策军入宫，又杀死李悟，于己巳日立李昂为皇帝，改年号为“太和”。

不知不觉中，已来到了温庭筠的住处，还不到邸店门口，就有丝竹管弦之声。走近了，到处是莺歌燕舞；一进店门，就有不少胭脂佳人围住了温庭筠，左一个温哥，右一个温哥，叫得人耳热心跳。李商隐想退出已经迟了。温庭筠不急不恼，一边周旋一边说：“别叫温哥，温哥的李哥今日来了，明日来好生侍候李哥，不枉温哥栽培你们一场。”说罢，拖着李商隐登上楼去。

温庭筠的房间不大，零乱，但不失干净，床上的被子也是浆洗过的，浆汤的馨香，夹着无处不在的脂粉味扑面而来，让初到汴州城的李商隐有些莫名的陌生。

待李商隐洗过之后，温庭筠又接着刚才的话题说了起来——

这李昂王朝，早已不是“贞观之治”的时代了，它身上已经长了两个毒疮：一是内患宦官，一是外患藩镇。内患藏祸心，外患有野心，二患不除，社稷难保。藩镇为患，莫过于“安史之乱”了，此患世人已家喻户晓。内患，在帝王和后宫的身边，其毒尤烈。远的不说，先从“永贞内禅”说起：顺宗时，宦官俱文珍勾结藩镇势力，逼迫顺宗李诵退位；宪宗时，王守澄等太监于夜间潜入后宫，用剑刺入宪宗的腰眼，杀死宪宗李纯；敬宗时，太监刘克明等人派苏佐明将敬宗杀死！敬宗死后，绛王李悟入宫为帝，只两天，太监王守澄又故技重演，指挥神策军入宫，将绛王杀死。现在文帝即位，若不遏制王守澄、仇士良等阉臣的势力，也必无好果子可吃。

宦官敢对当朝皇上下毒手，那么对朝臣就更不放在眼里了。宦官仇士良曾当众辱骂、殴打过监察御史元稹。



有一次，监察御史元稹因公住宿敷水驿站，并按规定住进上厅。夜深时，过往的官员使者都已安息。

这时，监军仇士良也来到驿站投宿，驿官将他安置在偏房安歇，他暴跳如雷，不但斥责驿官，并命元稹马上搬出来，他非要住上厅不可！元稹从床上起来，与仇士良说理，仇士良大怒，开口就骂，动手就打，结果把元稹的头给打破了，鲜血直流。此事轰动了朝野：按朝廷旧章，御史和监军在驿站过夜时，以到达的先后顺序来安排住房——谁先到，谁就住上厅。于是，御史中丞王播，上书奏章给宪宗皇帝：弹劾仇士良无视朝廷法规，殴打御史，应当处置！包括白居易等在内的一批朝臣，也纷纷为元稹打抱不平。但宪宗皇帝受宦官的制约，不但不惩办仇士良，反而以“有失朝廷体统”为由，将元稹罢官，贬为了江陵士曹参军！

李商隐听了，不觉心惊肉跳。心想：这些藩镇和宦官，为何能如此胆大妄为、作恶多端？这两大毒疮为何不能挖掉、铲除？自己若能踏上仕途，成了天子身边的朝臣，就一定要辅佐皇上勤于朝政，要力谏皇上不受阉臣家奴的摆弄。李唐的诸子，也不要再争权夺利，更不可互相仇杀！

楼下的丝竹声似乎彻夜未停，李商隐一半是被这些丝竹乱耳，更多的是被温庭筠的话乱心，到了四更，才好不容易睡着了。

这是李商隐到汴州的第一天。

2

第二天一大早，李商隐就醒了，听见温庭筠鼾声雷动，他只好又假寐了一会儿，但实在睡不踏实，只好先起床了。往日在河内（今河南沁阳）老家，他早已洒扫好庭院，温了半天古文；如今住在店中，不用洒扫了。梳洗之后，他找出行囊中的古文，温习起来。

过了好一会儿，温庭筠在床上说道：“义山兄可是想去令狐大人的府上？”

李商隐正是这么想的，不想温庭筠先说了出来。

“只怕刺史大人已不在府中了。”温庭筠带着睡意说。

李商隐千里迢迢而来，就是想急于见到这位刺史大人。

“不如你自己找吧。”温庭筠说。

温庭筠昨天陪了自己一宿，若这时拖他起来，自然说不过去，萍水相逢，



能如此帮助，也算是缘分。李商隐想了想，正想起身往外走。听见温庭筠在床上说：“不用问路，汴州府最气派的地方就是刺史府，见不着大人，就快回店来。小弟在此等候。”

令狐刺史府果然气派不凡，一到门口，就被两个卫士挡住了：“这是刺史大人的官邸，闲杂人员不得靠近！”

“我是河内来的李商隐，带有《才论》、《圣论》和诗赋多篇，是来向刺史大人投师的。”

“管你河内、河外，管你商隐还是伤心，非公莫入！无非是请托经营罢了，这样的人，我们天天见得到。”卫士们不无讥讽地说。

早春的汴州还有寒意，卫士的话却像刀子般的北风。李商隐又气又急，看看四周，已站了不少等候在瑟瑟寒风中的学子，大多像自己一样，被人称为寒士。

中午吃了两块驴肉饼，一直等到太阳西移，仍旧找不到踏进门槛的办法，李商隐只得回去找温庭筠。

汴州城的路倒是好找，东西南北，井然有序，只是温庭筠的住处有些偏僻，找了半天才找到。早上走得匆忙，今天回来一看，温庭筠住的地方也是汴州城的一个好去处，这里堂宇宽静，庭前植有花卉在怪石盆池，整洁干净，是一个风流薮泽。

说到温庭筠的住处是个好地方，有一定的道理。比如京都长安的平康里，虽然住了一大批歌姬舞女，却也寓居了当时的公卿贵胄，如银青光禄大夫、国子祭酒孔颖达、侍中裴光庭、太宗十九女兰陵长公主、霍国夫人王氏，甚至玄宗朝的辅相李林甫，都住在附近。唐朝自开元伊始，政令宽简、富足强盛，无形之中，助长了自上而下的奢靡之风，到李商隐所处的晚唐，社会风气一脉相承，士林风气更是如此，歌姬所居之处，亦是侠少、士子萃集的地方。妓女们风流隽爽的举止、博洽犀利的谈锋、穿云裂帛的歌喉、轻柔曼妙的舞姿、装束时尚动人、眼波顾盼多情。这一切，有不尽的魅力。公卿士夫、文人举子狎游其中，可以饱尝浪漫的情趣。

李商隐却没有心思去顾忌这些。他垂头丧气回来时，温庭筠正神满意得地等着他，仿佛一切都在预料之中。

这一夜，温庭筠撇下独自温习古文的李商隐，独自享乐去了。

一连几天，都是如此。



数日过去，李商隐有些焦躁了。

且不说连令狐大人的面也见不上，每天晚上对着桌上的青灯黄卷，听着外边的杯盘交错、笑语欢歌，李商隐的心里也有些躁动。

所以，当温庭筠再次邀他去冶游时，他便毫不犹豫地答应了。

李商隐虽然来自河内，都市风俗知之甚少，但传说是听过的。远的不说，本朝的房玄龄、白居易等，夫妻关系都不和睦，如君小妾亦有之，唐朝没有禁止职官狎妓的律令，不仅不禁止，相反，连朝廷也专设乐坊，教授歌姬娱乐，以备节会筵宴之需。官吏的一切社交活动，几乎都离不开妓乐歌舞，红裙侑觞。士人大夫可以与歌姬亲昵，成为红袖知己，建立无拘无束的关系，不一定非要发生床第之事。

再说，像李商隐一样，多少莘莘学子，在浸淫科目、奔走投托的日日夜夜之中，也需要找一个宣泄情感的地方。平康里自然是个好的去处，不啻两京，汴州亦不例外。再则，唐朝开风气之先，金榜题名的举子，成了万人仰慕的社会精英，涉世未深的青年士人，忘乎所以，纵酒狎妓，一掷千金，成了他们竞相夸尚的生活方式。

李商隐也不能脱俗。

让李商隐万万没有想到的是，有一天，到青楼的，不止他与温庭筠，还有一位同龄人，此人不是别人，而是李商隐每天在刺史府门口望眼欲穿的刺史家人——令狐楚的儿子、八郎令狐绹！

看来，令狐绹也是风月场中的老手了。一见面，温庭筠就打趣道：“八郎多日不见，寄奴儿不知是否忧心如病。”

刚刚坐定，就蜂飞蝶舞般地围上来一群歌伎，真是红粉结队、绿黛如云，虽说并不是个个国色天香，却也是个个秀气可人，至少年少的李商隐是这么认为的。

温庭筠是随遇而安的人，不多时，就与歌伎们打成了一片，倒是令狐绹显得有些落寞。一问，果然，他钟爱的寄奴儿今天犯病不能来应酬。温庭筠没说什么，李商隐想劝慰，碍于初次见面，不好说什么，加上在这么个地方，李商



隐本来就有些内向，歌伎们的开朗，反倒让他更拘谨了。

温庭筠对最后一个进门的女孩说：“柳枝，温哥教你的新词，可还记得？”

叫柳枝的姑娘，有十三四岁的样子，纤纤素腰、薄施粉脂，怀中抱着一个看起来很沉的古琴。进门以后，不言不语，似乎有满腹心事，却又无从说起的样子。听到温庭筠叫唤，忙欠欠身，这一欠身，抱在怀中的琴差一点掉到青砖砌成的地上。李商隐忙上去托了一把，姑娘红着脸，略带笑意地回眸，以示谢意；略带忧伤的秋波，让初入青楼的李商隐，早已心旌动荡了……

少年李商隐，无时不带着诗人的情绪。

柳枝姑娘谢过李商隐之后，慢声细气地说：“谢温哥教诲，柳枝还记得。”

这话一出口，李商隐的眼泪差点掉下来了，不是为了她的声音莺声燕语，只有李商隐听得出来——柳枝姑娘也是河内人！在异乡漂泊，投师无门的李商隐，无端地生出他乡遇故人的激动。

这种感动，除了李商隐自己，在座的没有一人知道。

“唱来给李哥听一下。”温庭筠吩咐道。

于是，柳枝姑娘将古琴放好，面对着李商隐坐下，无限深情地弹唱起来。琴是早就调好了的，古琴古韵，配上古声古色的中州声调，这一切，仿佛是为李商隐专门准备的。

南园满地堆轻絮，愁闻一霎清明雨。雨后却斜阳，杏花零落香。无言匀睡脸，枕上屏山掩。时节欲黄昏，无柰独倚门。

这一曲《菩萨蛮》，自然是温庭筠所作。只是柳枝这样的姑娘，唱这样一首哀时惜春、忧伤落花、青春将暮的词，唱得如此融情入景、声情并茂，让人听了，难以忘怀。

好像这曲子是特为她写的！

李商隐眼前的柳枝，幻化成了一个倚门等待他的亲人。众人在喝彩的时候，李商隐还在发呆，直到温庭筠叫他评判，他才木木地回过神来。

“肯定是柳枝唱得不好，不然，义山兄为何无动于衷？”温庭筠说。

听了这话，柳枝的眼泪早已落了下来。

李商隐想替柳枝辩白几句，一时又无从说起，只有看着柳枝的眼泪，一滴一滴，无声地落在古琴上。



而柳枝的泪，早已濡湿了李商隐的一大片心田。

柳枝落泪是有她的原因的，歌伎声名地位的黜陟升沉，几乎全要取决于名士举子们的品题捧场。这种藏头露尾的做法，甚至会直接影响到她们的衣食。从柳枝她们的立场来说，温庭筠、李商隐这类人，大多风流倜傥、吐秀隽雅、出手又大方。他们的身份，深浅莫测，有敬畏之感。一旦南宫高捷、仕途亨通，为卿为王亦有可能，总比那些重利轻离别的商人强多了，怎能不叫她们巴结？

令狐绹在一边对温庭筠说：“与张祜齐名的崔涯，像温兄一样狂放，但他的诗词作得好，他写一首诗，路人皆知。好的话，门前车水马龙；不好的话，门前冷落。有一回，他戏作一首词，笑妓女李端端睡相不雅，结果，端端忧心如病，跪着求崔涯再题一首。大贾居豪，才闻讯前来，飞卿兄日后一定也能如此。”

温庭筠说：“我听说平康北里有位刘泰娘，因居处卑屑，鲜为人知，后来，有人写了一首诗：‘寻常凡木最轻樗，今日寻樗桂不如。汉高新破咸阳后，英俊奔波遂吃虚。’从此，生意兴隆。”

两人一唱一和，无非是让柳枝注意毁誉的话。

坐在一旁的李商隐却如坐针毡，想反驳却不敢反驳，只好在心中叫冤：唐世重诗歌，不仅文人雅士能遣词布韵，市井小民也能吟诵。自开元间科场加试诗赋，举子成名，不仅靠权臣援引翦拂，诗人又何尝不希望诗词被妓女用于管弦，广为传诵，播扬声名？

4

自从结识了令狐绹之后，李商隐也时常去青楼酒肆，歌诗奏乐、聚谈之外，他心中更惦记的是柳枝！

孤身在汴州，李商隐将柳枝当作亲人；而身为同乡的柳枝，也将李商隐视为知己，对李商隐无话不说，一改平日的沉默寡言，一见到李商隐，似乎有说不完的话。

比起李商隐来，柳枝身世更苦。

柳枝从生下来的那一天起，竟没有见过亲娘。十岁，又没了爹，柳枝的爹本来在长安做染匠，因参加苏玄明的起义而被杀，柳枝只好寄居在姑姑家里。

柳枝的姑姑自小在京都学艺，一生为妓，人老珠黄、年高色衰之后，落得



个茕居独处的结果。这也是大多数艺妓的下场。欢场自古如此，又有几个能与名士大夫以琴瑟和鸣的婚姻作为结局？不过，柳枝的姑姑在其荣枯的一生中，在与士子文人彼此依倚、互相推毂的交往中，学得了不少分别品流、衡尺人物、饮博调侃、奉和酬答的交际本事；而最拿手的，则是她的琴艺，她将这一切，都传给了她的侄女。前几年，河内饥谨，柳枝姑姑也花尽了自己的积蓄，万般无奈，只好削发为尼，遁入空门，留下一把凤首篦篦，让柳枝一人来到汴州。

柳枝的身世，深深打动了多愁善感的少年诗人。一半是真情流露，一半是为了同温庭筠、令狐绹比试才情，李商隐在短暂的日子里，写下了不少热情奔放的诗篇。《富平少侯》就是其中的一首：

七国三边未到忧，十三身袭富平侯。
不收金弹抛林外，却惜银床在井头。
彩树转灯珠错落，绣檀回枕玉雕锼。
当关不报侵晨客，新得佳人字莫愁。

当李商隐将这些诗交与两位同龄人看时，二位都有些疑惑不解，要李商隐解释。

说起来，这首诗里有不少逸事典故：这富平侯，是指汉代张世安，张世安有个孙子叫张放，幼年就继承了爵位，而汉成帝微服私访出宫游玩时，常冒充富平侯的家人。七国是汉景帝之乱的七国，三边是常遭外族侵略的幽、并、凉三边。李商隐借古讽今，有的人饥饿得要死，有的人像韩嫣一样，以金子做弹丸。说到底，是说富平少侯家的豪华摆设和奢侈生活。

“隐语诡寄，隐语诡寄。”温庭筠听过李商隐解说了诗中不少典故之后，感叹道。

令狐绹听后，久久不语，在他看来，李商隐无疑是他比作富平侯了，出身侯门，又喜冶游，这是李商隐在含沙射影，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酸。

其实，李商隐说的是另一回事，绕了半天弯，他是把少年袭位的敬宗，比之富平少侯，说他不恤国事，荒淫无度。

小小的不快冰释之后，三位少年又和好如初。

经过温庭筠的穿针引线，令狐绹终于答应将李商隐的策论和诗歌带回家中，